

##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 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8,420,000股，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的7.44%，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陆小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112,799股，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的17.31%；上述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披露了《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000,000股；陆小健先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891,000股，减持比例为1.02%；陆小健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新昌县众盛投资	5%以上非第一	28,420,000	7.44%	IPO前取得：10,000,000股

有限公司	大股东			其他方式取得：18,420,000股
陆小健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6,112,799	17.31%	IPO前取得：23,262,772股 其他方式取得：42,850,027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	28,420,000	7.4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先生持有其31.82%股份
	胡仁昌	105,347,070	27.58%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3,671,864	0.9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先生持有其53.00%股份
	合计	137,438,934	35.98%	—

减持主体陆小健先生无一致行动人。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新昌县众盛投资 有限公司	3,891,000	1.02%	2021/12/21~ 2022/6/20	大宗交 易	47.70— 47.70	185,600,700	未完成： 3,109,000 股	24,529,000	6.42%
陆小健	0	0%	2021/12/21~ 2022/6/20	大宗交 易	0— 0	0	未完成： 2,000,000 股	66,112,799	17.31%

上述表格“减持比例”及“当前持股比例”以本次减持结果公告之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891,000 股，减持比例为 1.02%；陆小健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891,000 股，减持比例为 1.02%；陆小健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